

國民革命戰史

第三部

抗日禦侮

第八章

野戰戰略

第二節

初期戰役

(民國二十六年七月—二七年十一月)

第一款

全般情勢

參閱附圖一——初期戰役一般狀況要圖

自「塘沽停戰協定」以後，國軍撤至延慶、昌平、高麗營、順義、通縣、香河、寶坻、林亭鎮、寧河、蘆台相連之線以西。日本在天津之駐屯軍司令部，所轄混成第四旅團，由步兵三個聯隊、騎兵一個

4—786 抗日禦侮

聯隊、砲兵一個聯隊、戰車、高射砲及化學兵各一個大隊組成，分駐北平、通縣、天津、塘沽、唐山、秦皇島、臨榆等要地。冀東偽保安隊萬餘人，分駐冀東偽行政區內。

迄民國二十四年六月後，國軍第二十九軍擔任冀、察兩省衛戍，其第三十七師及配屬之獨立第二十五旅之大部駐北平城內、西苑、盧溝橋（史書方誌都稱盧溝）、長辛店等地，其一部分駐保定；獨立第三十九旅駐北平北苑；另有冀北保安隊分駐北平近郊。其第三十八師及配屬之獨立第二十六旅駐天津、廊坊及馬廠、滄縣一帶，一部駐北平南苑。其第一三二師及配屬之獨立第二十七旅第二十八旅，分駐任邱、河間、大名一帶。其第一四三師及配屬之獨立第二十九、獨立第四十旅與騎兵第十三旅，分駐張家口、宣化及察南各地。其騎兵第九師駐良鄉、固安、涿縣、易縣一帶。

民國二十六年（1937）七月七日夜，日軍駐豐台之一個中隊，在盧溝橋附近實施夜間演習，聲稱失蹤日兵一名，要求進入宛平城搜查。國軍駐宛平之第二十九軍第三十七師第二一九團，當予拒絕。於是日軍向該團攻擊，團長吉星文上校，乃爲自衛而開始抵抗。至九日零時，該團由長辛店猛襲永定河右岸日軍，搏戰四小時，日軍向永定河左岸撤退。中國冀察綏靖公署主任宋哲元上將，不欲事態擴大，同時日軍亦聲明願意和平談判，當日雙方議定停戰撤兵，國軍當即依約撤兵，日軍則假監視國軍撤兵爲由，一再拖延，並調遣其關東軍及朝鮮軍約兩個師團，與其中國駐屯軍（即駐天津之日軍，以後均稱中國駐屯軍），分三路向北平附近進軍；另由其國內派遣一個師團，經由朝鮮入關，企圖與其海軍進攻津沽。迄七月十一日，又決定在其國內動員

三個師團，派赴華北。（見日本大本營陸軍部第一部第四章）

國軍最高統帥 蔣委員長宣示「不求戰必應戰」，願在不喪權辱國之條件下，企求和平。並於九日採取緊急處置，電令全國備戰，且迭示冀察當局「和平勿忘備戰」。又令第二十六路軍所轄第二十七、第三十、第三十一師、獨立第四十旅與第四十軍之第三十九師等部，向保定、石家莊等處集中。冀察當局與日方幾經折衝，謀求和平解決，而日方則假和平談判以遂行其分化與侵略之陰謀。

迄二十五日，日軍以其第二十師團主力到達廊坊、楊村間地區；獨立第一混成旅團（酒井—Sakai—兵團）兵力約4,000人，集結順義、昌平、密雲等地；第十師團集結唐山以東之北寧路沿線；熱河南境則有獨立步兵第十一旅團（鈴木—Suzuki—兵團）兵力約3,000人，對北平形成威脅。

第二款

戰 略 構 想

一、國軍戰略構想

國軍採取持久戰略，使一部兵力於華北方面遲滯敵軍；主力於長江方面，依積極行動，迫敵將主作戰線改為自東向西；俾得爭取時間，培養戰力，以使爾後之作戰有利。①

二、日軍戰略構想

日軍採取「速決戰略」（速戰速決），在不擴大戰爭原則下，力求以有限兵力，局部解決而得控制華北；如戰爭擴大，則以